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 13:00—14: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 (<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终止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资产重组事项并撤回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正式确认终止本次重组、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撤回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申请。

为加强投资者的互动和交流，充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现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二、投资者说明会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江劲松先生、副总裁兼总会计师徐水炎先生、董事会秘书兼总裁助理王海刚先生、南京栖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袁翠玲女士、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总经理（项目主办人）惠淼枫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

三、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答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说明会上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复，相关问题及回答整理如下：

1、证监会的问答是 4 月 29 日发布的，为何直到 5 月 17 日公司才召开董事会审议终止？

公司回答：您好！证监会问答发布后，公司与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栖霞集团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因栖霞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南京栖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

司。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本次资产重组事项需经相关国资部门核准后，栖霞集团方可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5月16日，栖霞集团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了终止资产重组事项。5月17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终止资产重组，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撤回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2、公司从2015年8月开始停牌，到12月底复牌，后来在证监会又经历了很长的审核时间，最后出现这样的结果，太令人失望了。请问公司何时复牌？

公司回答：您好！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司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本次重组方案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各方对本次重组事项均做出了积极的努力，但由于重组本身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最后出现终止的结果，我们非常遗憾，更为此对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希望投资者予以谅解。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后，公司将在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感谢您的关注！

3、南京和苏州目前的房地产市场非常火爆，公司怎么看？

公司回答：您好！南京和苏州房地产市场火爆，呈现需求旺盛、房价和成交量持续攀升的态势，改善性需求明显释放，库存创历史新低。公司认为，这是在宽松政策的助力下，得益于人口、资源和财富集聚效应的多重因素影响所致。江苏省被国务院确定为新型城镇化试点省份，新型城镇化的推进、政府加大棚户区的改造等措施，将成为房地产行业长期发展的重要支撑，同时也会催生新的房地产市场需求。因此，公司认为：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房地产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谢谢您的支持！

4、公司下一步还会做资产重组吗？

公司回答：您好！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未来如果筹划任何重大事项，都会依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5、南京和苏州房地产市场太火爆，公司预计政府会出台调控政策吗？

公司回答：您好！“促销费、去库存”是市场的总基调，宽松政策对供需两端的支持和多轮政策组合奠定了本轮楼市回暖基础。但是，我们仍应清醒地看到，城市间的分化仍然比较明显，一线城市和部分二线城市的市场价升量涨、表现抢

眼，但多数城市依然受较高库存的影响，回暖缓慢。我们将密切关注市场形势变化，灵活应对，抓住机遇的同时，不断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感谢您的关注！

6、方案终止后，控股股东对河北银行有新的操作思路吗？

公司回答：您好！控股股东一直积极配合上市公司的工作，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会与控股股东保持密切沟通，感谢您的关注！

7、你们在公告中说，资产重组不符合证监会的规定，具体体现在哪里？

公司回答：一方面，公司隶属于房地产开发行业，河北银行隶属于银行业，两者不属于同行业或紧密相关的上下游行业；目前，公司未在河北银行的营业地区开展业务，河北银行也未在公司的经营地区开展业务。因此，公司与河北银行在现有主营业务方面缺乏显著的协同效应。另一方面，根据河北银行及公司 201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少数股权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对应的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三项指标，与公司同期合并报表对应指标的对比后发现，公司的本次重组也不符合《问答》的规定。感谢您的关注！

8、请问 2016 年半年度业绩预测？

公司回答：您好！请您关注公司 2016 年半年报，谢谢。

9、请问这次资产重组过程中开展了哪些工作？

公司回答：您好！重组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方案及细节进行充分的论证、沟通，同时组织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公司重组事项分别获得江苏省国资委和河北银监局的批准。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的重组事项获得证监会受理。随后，公司分别对证监会出具的一次反馈意见和二次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并在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向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材料。感谢您的关注！

10、公司这次重组终止了，下一步还有没有可能继续定增进行别的项目？

公司回答：您好！公司未来如果筹划定增等任何重大事项，都会依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11、近期，有媒体报道说，贵公司的人均工资 56.27 万，为什么这么高？

公司回答：该报道的内容与公司实际情况不符。公司在 2015 年年度报告中

详细披露了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为 124 人，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未含物业公司员工）的数量为 93 人，物业管理系统员工共有 1116 人。综上，本公司目前在职员工合计为 1333 人。但是，该报道仅以合并现金流量表中的“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科目下的金额“122,112,494.94 元”作分子，以“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 217 人”作分母，相除后得到人均 56.27 万元的数字，却未包括物业管理系统员工人数 1116 人。

12、请问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有无不利影响？

公司回答：您好！本次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继续贯彻“一业为主，多元发展”的战略，寻求产业链上下游的发展机遇，升级盈利模式、拓宽盈利渠道，推进公司持续、稳定的增长。感谢您的关注！

衷心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由于说明会时间所限，投资者的问题未能全部回复，公司在此深表歉意。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特此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9 日